

A. 本章主旨

1. 重視聖靈在基督徒生命中的地位
2. 認清在基督裡能克服罪的力量
3. 体会神對我們的愛

B. 本章摘要

1. 保羅重申在基督裡”脫離罪及死的律”之道理 v1-17
 - a. v1-4: 在基督耶穌裡不被定罪
 - b. v5-8: 隨著聖靈體貼聖靈的事，能蒙神悅納，有平安、生命
 - c. v9-17: 藉著聖靈的內住，我們可以治死一切罪行，得以享受為神兒女的福份
2. 細述屬神兒女的福份 v18-39
 - a. v18-25: 短暫的苦楚與永恆的榮耀相比，苦楚就不足為意了
 - b. v26-30: 有聖靈和基督按神心意的代求，萬事必互相效力
 - c. v31-39: 我們(信徒)是神的揀選，神若幫助我們，誰能抵擋？誰能使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？

C. 大綱

1. 在基督裡不被定罪 v1-17
 - a. 不被定罪 v1-4
 - a1. 必須在基督裡有聖靈的律，脫離罪和死亡的律 v1-2
 - a2. 不是靠守律法而是靠信基督的死所成就的 v3-4
 - b. 從罪的权势中得釋放 v5-17
 - b1. 不隨從體貼肉體，隨從體貼聖靈 v5-8
 - b2. 有聖靈內住 v9-11
 - b3. 藉聖靈治死罪身、罪行 v12-13
 - b4. 被聖靈引導，為神的兒女與基督同受基業 v14-17
2. 神兒女的福份 v18-39
 - a. 將來的榮耀 v18-25
 - a1. 現在的苦楚不足掛齒 v18
 - a2. 受造之物切望等候神的眾子顯出來，盼望脫離罪的轄制 v19-22
 - a3. 神兒女忍耐迫切等待這盼望 v23-25

- b. 圣灵的幫助 v26-27
 - b1. 我們的軟弱，為我們禱告 v26
 - b2. 照著神的心意為我們禱告 v27
- c. 萬事互相效力，使愛神的人得益處 v28-30
- d. 神愛祂所揀選的人 v31-39
 - d1. 神不惜犧牲祂的愛子來幫助我們 v31-33
 - d2. 基督為我們死，現在神的右邊為我們代求 v34
 - d3. 藉著神這般的愛，我們得勝有餘 v35-39

D. 詞彙

- 1. 不定罪 v1
- 2. 生命圣灵的律，罪和死的律 v2
- 3. 贖罪祭 v3
- 4. 肉体 v4
- 5. 後嗣 v17
- 6. 預先定下 v29
- 7. 呼召 v30
- 8. 代求 v26-27、34

E. 問題討論

- 1. 摩西律法与生命圣灵的律有何不同？ v2-4
- 2. 体貼肉体和体貼圣灵的結果有何不同？ v6
- 3. 如何知道圣灵內住？ v9-11
- 4. 有何確据能得永生？ v13
- 5. 做神兒女的福氣是什麼？ v14-39